萬能科技大學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　　號		現就讀學系（組）	
部　　別		學生姓名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修讀日間部碩士班名稱			
申請系所承辦人員		申請系所主任	

說明：

一、大學部學生入學，得於三年級(二技1年級)上學期開學後1週內向教務處提出申請修讀日間部碩士班課程。

二、取得預研生資格後，必須於四年級(或可提前畢業)取得學士學位，並參加本校日間部碩士班甄試入學或一般生入學考試，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且其所佔名額，應包含於當學年度日間部碩士班甄試或一般生之招收名額中。

三、大學期間所選修之日間部碩士班課程（須先填寫修習研究所課程學分採認申請表），至多可抵免二分之一碩士班研究生應修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惟欲抵免科目成績須達80分，但碩士班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內，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該生在日間部碩士班就讀，經由學分抵免而修滿應修學分且完成學位論文之修業年限至少為一年，至多為四年。

四、限申請一日間部研究所(組)，請檢附歷年成績單一份，以利審查。

五、進修學制學生申請後，所加選課程依開課系所收費標準另行收費，於各學期加選學分費階段收費，不列入學期註冊費內計收。